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7-030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相关股东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事项进展情况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爱建集团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41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华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豚企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补充披露，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起停牌（详见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17-021 号、022 号公告）。

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华豚企业《关于延期回复<关于对上海爱建集团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事后审核问询函>及要求继续停牌的函》，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见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17-027 号公告）

2017 年 4 月 28 日，公司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华豚企业《关于延期回复<关于对上海爱建集团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函》，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见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17-029 号公告）

2017 年 5 月 8 日，公司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华豚企业《关于对<关于对上海爱建集团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司认为，由于相关内容尚需进一步核查，该回复待核查完毕后披露。根据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暂不申请股票复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9 日